

2026 年 8 月 15 日 當傳統變成了律法

馮子釗

讀經：馬太福音十五章 1-9 節

1 那時，有法利賽人和文士從耶路撒冷來見耶穌，說：2「你的門徒為甚麼違反古人的傳統？因為他們吃飯的時候不洗手。」3 耶穌回答他們：「你們為甚麼因你們的傳統而違反神的誠命呢？4 神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須處死。』5 你們倒說：『無論誰對父母說：我所當供奉你的已經作了奉獻，6 就可以不孝敬他的父親。』這就是你們藉着傳統，廢了神的話。7 假冒為善的人哪！以賽亞指着你們所預言的說得好：8『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他們的心卻遠離我。9 他們把人的規條當作教義教導人；他們拜我也是枉然。』」

信息

法利賽人從耶路撒冷來質問主耶穌，表面上是問門徒為何不照「古人的遺傳」洗手，實際上卻是在挑戰主耶穌是否違反了他們一直以來所堅持的宗教傳統。這些「古人的遺傳」，按今天的說法，就是一套口傳下來、後來被視為理所當然的宗教規矩，也就是所謂的口傳律法。當中包括飯前洗手、入屋洗腳等做法。這些習慣本身不是壞事，甚至有它的衛生與潔淨意義，主耶穌也不是從來都不理會這些做法；祂在最後晚餐前為門徒洗腳，也正說明祂不是反對一切禮儀與規矩。真正的問題是：當傳統被人固守到一個地步，不能轉彎、不能分辨，甚至凌駕於神命令的意義之上時，它就不再只是習慣，而成了挾制人的律法。

主耶穌於是直接指出他們裏面的矛盾。其中最明顯的一個例子，就是「奉獻」竟然可以成為不孝敬父母的理由。神的誠命本來清楚要求人要孝敬父母，但當人在自己的宗教制度裏加上規矩之後，竟然可以用「我已經奉獻給神了」來逃避本該盡的責任。這就顯出一件事：宗教形式若脫離了神的心意，不但不能幫助人，反而會讓人覺得自己很敬虔，實際上卻正在違背神。

今天教會也有同樣危機。我們有自己的聚會形式、禮儀、崇拜習慣、服事流程、穿着要求；這些本身未必不好，但若把它們提升成不可改變的絕對規條，甚至拿來衡量別人是否屬靈，就偏離了主的心。耶穌引用〈以賽亞書〉責備他們，說：「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他們的心卻遠離我。」真正的屬靈，不是把人的規矩守得很漂亮，而是在每一件事上真實活在神的話語裏。傳統若幫助我們愛神愛人，它有價值；若它取代了神，它就成了重擔。

思考與實踐

1. 我是否曾把某些教會的習慣，看得比神的話更重要？
2. 我是否曾用「屬靈理由」去遮掩自己不願承擔的責任？
3. 我的敬虔，是出於真實的順服，還是只是維持宗教的外表？

金句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他們的心卻遠離我。
(太十五 8)